

关于舒城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 2026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13 日在舒城县第十八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六次会议上

舒城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舒城县 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预算草案提请县十八届人大六次会议审议，并请县政协各位委员和其他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5 年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20.45 亿元，增长 7.4%。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3.29 亿元，非税收入完成 7.16 亿元，非税比 35%。加：上级税收返还及转移支付 42.15 亿元、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3.96 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09 亿元、调入资金（包括从政府性基金、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资金等）3.91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1.65 亿元，收入总量 72.21 亿元（受房产税、耕地占用税等收入变化影响，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超收 0.85 亿元，依规用于教育支出）。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68.53 亿元，增长 10.1%。加上解支出 0.21 亿元、一般债务还本支出 2.95 亿元、支出总量 71.69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0.52 亿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2.66 亿元，下降 13.7%，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完成 12.4 亿元，下降 13.7%。加：上级补助收入 1.93 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5.66 亿元、调入资金 2.26 亿元、上年结余收入 0.43 亿元，收入总量 32.94 亿元。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21.07 亿元，增长 4.5%。加：调出资金 1.3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10.21 亿元，支出总量 32.58 亿元。收支相抵，结转下年 0.36 亿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全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37 亿元，增长 90.8%，调出资金 0.37 亿元，用于平衡一般公共预算。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9.6 亿元，增长 3.3%；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31.05 亿元，增长 4.8%；收支相抵，当年结余 8.55 亿元，累计结余 33.12 亿元。

上述预算执行数据在决算编制汇总后，会有部分变化，届时专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25 年财政重点工作情况

（一）加强财政收支管理。牢牢把握财政工作面临的新形势、新任务，强化财税部门联动，持续推进税费共治，财政收入保持平稳增长态势，全年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45 亿元，同比增长 7.4%。坚持习惯过紧日子，大力压减

一般性和非刚性支出，全力兜牢“三保”底线，统筹转移支付资金和自有财力，优先确保“三保”支出，再量力安排其他支出，全年“三保”支出 37.54 亿元。

（二）扎实做好民生实事。支持实施 30 项民生实事，财政民生支出 60.45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8.2%。降低家庭生育养育成本，发放育儿补贴 0.56 亿元。有效稳定扩大就业，发放各类稳岗就业补贴资金 0.22 亿元。发行中医药提升工程专项债券资金 4.5 亿元，已建成县中医院新区并全面投入使用。落实“两个只增不减”要求，教育支出 15.3 亿元，保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支持学前教育、普高办学条件改善、现代职业教育等事业发展。通过“一卡通”系统累计打卡发放惠民惠农补贴资金 7.54 亿元，惠及 26.68 万户群众。

（三）提升财政管理效能。持续实施零基预算改革，扎实推进 4 项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任务，选取体育馆运维、阅读空间运行、城乡公交客运一体化、杭埠镇防洪工程等 4 个项目开展成本预算绩效分析，不断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资金使用效益。常态化清理规范县级资金政策项目，停止执行 33 项、继续保留 16 项、建议调整 4 项。加强财政性资金投资项目预算和竣工决算的评价审查，挂牌成立舒城县政府投资评审中心。加大财会监督力度，对全县非税收入征管及财政票据管理工作进行专项检查，开展乡村振兴资金使用

监管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严肃财经纪律。

（四）防范化解财政风险。加强库款管理，科学调度资金，完善库款风险防范应急处置机制，确保“三保”需求及时足额兑付。按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本息，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持续开展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追偿挽损专项行动，追回资金0.05亿元。多渠道开展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活动。推进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完成舒城农村商业银行吸收合并舒城正兴村镇银行工作。

在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财政运行仍面临严峻挑战，主要表现在：财政收入增长动能不足，土地出让收入下滑明显，税收来源较为单一，持续性不强；刚性支出持续增加，“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压力加大，财政“紧平衡”态势常态化；国企市场化经营能力有待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仍需提升。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积极采取措施加以解决。

三、“十四五”时期工作回顾和“十五五”时期财政工作方向

“十四五”以来，县财政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和支持下，坚决落实积极的财政政策，努力克服收支矛盾，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为全县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一）财政收支运行平稳。“十四五”期间，坚持狠抓组织收入不放松，统筹税收和非税收入，依法征收、应收尽

收，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 105.13 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累计完成 323.24 亿元，其中“三保”支出 178.52 亿元。全面落实国家“三保”保障范围和标准，优先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返还性收入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等经常性财力安排“三保”支出，按照“先基本、后一般”的原则保障落实到月，确保了全县基本民生支出、工资按时发放和各部门单位正常运转。建立党政机关过紧日子长效机制，印发《关于进一步厉行节约习惯过紧日子的二十条措施》，压减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等一般性支出。

（二）财政政策积极落实。严格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累计减免税费 50.5 亿元，用“真金白银”为企业减负，提升企业活力。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累计与中小企业签订合同金额 4.42 亿元。用好政策性融资担保政策，累计办理“支农支小”担保、“制造业”担保和“4321”政银担等业务新增户 2672 个，为企业提供资金支持 103.87 亿元。发行用于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 58.11 亿元，保障全县重大项目资金需求，支持县“三馆一院”、城乡公共停车设施、城区供水工程改造等 25 个项目建设。

（三）持续增进民生保障。财政大类民生支出 279.32 亿元，占五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86.4%，促进了各项民生事业较快发展。教育支出 73.47 亿元，先后实施舒城一中新建、舒城中学扩建等重点项目 8 个，新建、改扩建幼儿园

47所，系统推进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支持实施南溪、鼓楼等6个片区城市更新，改造老旧小区101个、惠及5793户。切实发挥财政资金在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的支撑作用，筹集衔接资金20.85亿元，发放扶贫小额信贷3.73亿元，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四）坚守风险底线思维。牢牢守住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的风险底线，切实防范化解财政金融风险。坚决守住“三保”风险底线，坚持“三保”支出预算优先安排、指标优先下达、资金优先保障，动态掌握“三保”支出执行进度、可用财力等情况。坚决做好金融风险处置，保持对非法集资等违法金融活动的高压打击态势，连续五年开展防非处非宣传月活动。非法集资新增案件数、陈案存量数均为全市最低。

（五）金融服务更有质效。全县存款余额由“十三五”末的481.5亿元增长至“十四五”末的770亿元，贷款余额由358.7亿元增长至660亿元。健全金融服务体系，形成了政策性银行、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地方法人金融机构、保险机构、证券机构、新型金融组织等业态丰富、优势互补、较为完善的县域金融组织体系。持续加大对实体经济的金融支持，累计开展银企对接活动70余场，解决各类市场主体融资需求49亿元。积极推动舒城农村商业银行吸收合并安徽舒城正兴村镇银行，合并后舒城农商行贷款余额总量275.6亿元。

（六）财政管理不断强化。全面实施零基预算改革，重塑预算编制流程，扎实推进全县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常态化开展县级财政资金投入政策清理调整。全面上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统一业务规范和技术标准，提高预算编制的约束力。深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成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推进电子票据和非税收入收缴改革，医疗票据实现“无纸化、电子化、便民化”管理。聚焦减税降费、过“紧日子”等八个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整饬财经秩序，严肃财经纪律。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主体任务，推进国有企业选人用人市场化改革，组建安徽万佛湖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有序完成乡镇财政所下划。

各位代表，“十四五”时期的财政工作为开启财政“十五五”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财政工作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紧紧围绕全县“十五五”时期的规划目标和重点工作任务，更加充分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以赴提供支撑和保障。

一是加强财源建设。坚持依法征管、应收尽收，强化税源培育和税收协同共治，推动税收收入稳步增长，提高国有资源资产盘活效率，推动土地、砂石等资源有序开发和资产转化。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围绕光电显示、新能源、绿色食品等主导产业，培育新兴财源，推动财政收入结构优化和质量提升。加强向上

争取，用好用足上级转移支付和债券资金政策，拓宽可用财力来源。

二是统筹财政保障。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全面清理、整合、规范财政资金政策项目。加强四本预算统筹衔接，强化政府性资源、资产、资金整合运用。坚持“三保”支出优先顺序，确保基本民生、工资发放和机构运转。严控一般性支出，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支出，集中财力保障县委、县政府重大战略、重点工程和民生实事。强化预算约束和执行监控，增强财政资源调配能力和保障精准度。

三是聚焦为民理财。坚持人民至上，优化财政民生投入结构，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支持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保障义务教育、职业教育投入。完善社会保障体系，落实养老、医保、低保等补助发放标准。强化医疗卫生投入，支持医共体建设、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提升。推动文化、体育、旅游事业发展，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对困难群体、退役军人等兜底保障，落实优抚安置政策。

四是支持扩大内需。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用好专项债券资金，支持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领域补短板项目建设。落实促消费政策，支持消费品以旧换新、商业服务升级，激发居民消费潜力。强化就业优先导向，统筹使用就业补助、创业担保贴息等资金，稳定和扩大就业。通过财政贴息、奖补等方式，支持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增强经济内

生动力。

五是强化财金联动。加强财政与金融联动，用好政银担、创业担保贷款、过桥续贷等工具，缓解企业融资难题。推动“徽采云”“政采贷”平台应用，提高中小企业融资便利度。支持产业基金体系建设，引导社会资本投向县域主导产业和重点项目。强化金融风险防控，规范融资担保机构经营，严厉打击非法集资，维护金融稳定。推动普惠金融发展，扩大涉农、小微领域信贷投放。

六是加强财政管理。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加快推进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强化库款管理和资金调度，防范支付风险。严格执行政府债务限额管理，稳妥化解存量债务，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加强财会监督，严肃财经纪律，规范预算单位财务行为。推进预决算公开，主动接受人大和社会监督。提升财政信息化水平，增强数据治理和风险预警能力。推动乡镇财政规范化管理，夯实基层财政基础。

四、2026年预算草案

（一）预算编制总体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决落实中央、省、市和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坚持量入为出，积极运用零基预算理念，合理确定收支预算规模；统筹财政资源，优化支出结构，做好重点支出分类保障；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

紧日子，勤俭节约办一切事业，严控一般支出；加强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加快支出标准体系建设，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全面应用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以信息化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推动建立标准科学、规范透明、约束有力的部门预算管理体系，为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美好舒城提供坚强支撑。

（二）2026 年预算收入和支出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2026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0.46 亿元，加省体制补助、均衡性转移支付、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返还性收入等，按目前体制测算省补助的可统筹财力 18.15 亿元；加省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16.19 亿元；加调入资金 1.11 亿元；加龙河口引水工程水环境生态补偿 0.63 亿元；合计一般公共预算可用财力 56.54 亿元。2026 年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56.54 亿元，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2026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3.43 亿元，加：S19 淮桐高速建设“占补平衡”指标交易资金 3.5 亿元、省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项目资金 0.39 亿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量 7.32 亿元。按照各收入项目相应地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6.4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0.01 亿元，调出资金 0.91 亿元（平衡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量 7.32 亿元。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6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56 亿元；安排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36 亿元，调出资金 0.2 亿元。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2026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8.8 亿元，上年结余 33.12 亿元，收入总计 71.92 亿元；安排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3.19 亿元，滚存结余 38.73 亿元，支出总计 71.92 亿元。收支平衡。

以上预算具体安排详见《舒城县 2026 年综合财政预算（草案）》

五、扎实做好 2026 年财政工作

（一）加强财源建设，不断做大收入蛋糕。一是**厚植涵养税源**。紧紧围绕我县主导产业，充分发挥财税政策的引导作用，鼓励光电显示、新能源、绿色食品等领域做大做强，涵养各类财源税源。二是**加强收入组织**。加强与税务、非税执收部门协调联动，抓好重点税源监控和薄弱环节管理，加大欠税清缴力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确保收入规模合理增长、收入质量稳步提升。三是**积极争取财源**。抢抓国家积极的财政政策机遇，主动把握国家、省宏观政策导向，积极向上对接，争取在基本财力、民生保障和其他补助方面向上级争取政策、项目和资金。四是**盘活存量资产**。继续探索存量资产盘活路径，通过资产出租和出售等方式盘活安置房、公租房、人防车位等资产，增加政府可用财力。

（二）优化支出结构，持续保障改善民生。一是**牢牢守**

住“三保”底线。坚决落实县级“三保”主体责任，严格对照国家、省级标准和“三保”清单保障内容、范围，逐项测算支出需求，确保清单项目应编尽编、应保尽保。滚动研判“三保”特别是基本民生保障形势，加强库款运行监测，统筹安排资金调配，将有限的财政资金优先用于“三保”支出。

二是坚持勤俭办一切事业。严把支出审核关口，坚持“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的原则，优先保障重点和民生支出，其他支出结合财力状况从严从紧审核安排。督促各行政事业单位习惯过紧日子，严格落实“三公”经费只减不增要求，严格执行会议费、培训费、差旅费等经费管理办法。

三是持续加大民生保障。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在教育、医疗、养老、住房等人民群众最关心的领域精准施策，支持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落实援企稳岗、灵活就业、创业带动就业等稳就业措施。保障好粮食生产、和美乡村、高标准农田建设等工作，深化惠农补贴资金发放规范化管理。

（三）持续深化改革，提升财政管理水平。一是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全面实施零基预算2.0版，向教育、医疗、养老等民生和公共服务领域拓展。落实我县承担的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任务，提高财政科学管理水平。健全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机制，推动预算管理链条向前端延伸。推进“大资产”统筹管理，提高资源统筹和配置效率。二是提升绩效管理质

效。在公共服务领域精选 3 个项目开展成本绩效分析试点，推动形成分行业、分领域的公共服务标准。修订《舒城县事前绩效评估管理暂行办法》，完善事前绩效评估机制。健全绩效评价结果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的挂钩机制。

（四）筑牢安全根基，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一是守住债务风险防线。统筹好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合理控制政府债务率水平，严格落实既定化债举措，逐月完成存量隐性债务化解工作，坚决防止新增政府隐性债务。二是守住财政运行底线。加强对库款运行的监测分析及形势预判，确保不出现“三保”支付风险。三是守住财经纪律红线。深入开展财经纪律重点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完善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巡视巡察、人大等各类监督贯通协调的工作机制，切实维护财经纪律的严肃性。

各位代表，2026 年预算目标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将在县委、县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指导下，以昂扬向上、知难而进的奋斗姿态，团结一心、拼搏实干，为加快建设中国式现代化美好舒城贡献财政力量！